证券代码：603568　　证券简称：伟明环保　　公告编号：临 2017-053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7年9月12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7 年 9 月 12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温州市市府路 525 号同人恒玖大厦 16 楼公司 1 号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17 年 9 月 12 日

至 2017 年 9 月 12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议案	√
2.01	发行证券的种类	√
2.02	发行规模	√
2.03	可转债存续期限	√
2.04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
2.05	票面利率	√
2.0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
2.07	转股期限	√
2.08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
2.09	转股价格的确定和修正	√

2.10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2.11	赎回条款	√
2.12	回售条款	√
2.13	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
2.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2.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
2.16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
2.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
2.18	担保事项	√
2.19	募集资金存放账户	√
2.20	本次发行可转债方案的有效期限	√
3	关于《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的议案	√
7	关于《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
8	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
9	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
10	关于《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7-2019 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17 年 8 月 2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46）、《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47）、《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48）、《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临 2017-049）、《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50）、《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51）和《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7-2019 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和《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52）。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资料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1、2（2.01-2.20）、3、4、6、7、8、9、10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2（2.01-2.20）、3、4、5、6、7、8、9、10、1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 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568	伟明环保	2017/9/6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时，须持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办理时，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1）、股票账户卡原件及复印件。（以上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

2、个人股东亲自办理时，须持有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办理时，须持有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和股票账户卡原件及复印件、股东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1）。

3、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请在信函或传真上注明“伟明环保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登记”及联系方式。信函或传真以到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二）登记时间：

2017 年 9 月 8 日和 11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7:00）

（三）登记及联系地址：浙江省温州市市府路 525 号同人恒玖大厦 16 楼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公室，邮编：325088

（四）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577-86051886

联系传真：0577-86051888
电子信箱：ir@cnweiming.com
联系人：叶茂，王菲

六、 其他事项

本次公司股东大会会期预计半天，与会股东交通费与食宿费自理。

特此公告。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26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17 年 9 月 12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_____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_____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_____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证券的种类			
2.02	发行规模			
2.03	可转债存续期限			
2.04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2.05	票面利率			
2.0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2.07	转股期限			
2.08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2.09	转股价格的确定和修正			
2.10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2.11	赎回条款			
2.12	回售条款			
2.13	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2.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2.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2.16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2.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2.18	担保事项			
2.19	募集资金存放账户			
2.20	本次发行可转债方案的有效期限			
3	关于《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4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的议案			
7	关于《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8	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9	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10	关于《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7-2019 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